

中共鄂城区教育局党组文件

鄂城教党发〔2022〕9号

鄂城区教育局 关于调整局领导班子成员分工的通知

各镇（街道）中心学校、高中，划转21所学校（幼儿园），局机关各股室：

因人事变动，根据工作需要，经研究决定，现将局领导班子成员分工调整如下：

党组书记、局长阮新安：主持区教育局全面工作。

党组成员、副局长李学文：分管党建、组织人事股、教师发展中心（继教、语委办）；完成党组书记、局长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党组成员、工会主席祝利平：分管群团股、后勤保障办、电教站（信息中心）；完成党组书记、局长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党组成员、机关党委副书记王细银：分管机关党委办公室、学生资助管理中心（乡村振兴办），协助分管计财审计

股；完成党组书记、局长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党组成员、办公室主任熊海峰：分管纪检信访股、督导办、办公室（区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秘书组秘书股）、安全综治维稳股；完成党组书记、局长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党组成员王洪武：分管基础教育股、教研室、幼教职教教股、园治办、校外培训机构监管股（双减办）；完成党组书记、局长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党组成员何耀云：分管财务、计财审计股、会计核算中心、体卫艺文创股；完成党组书记、局长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副科级干部王文舟：协助分管政府教育督导工作；完成党组书记、局长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副科级干部程德三：负责关工委（老干部）工作，协助分管体卫艺（文明创建）工作；完成党组书记、局长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副科级干部潘协耀：负责工会工作，协助分管团工委、后勤保障工作；完成党组书记、局长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中共鄂城区教育局党组

2022年3月16日